

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办公厅

商办电函〔2021〕107 号

商务部办公厅关于开展第三届 “双品网购节”的通知

各省、自治区、直辖市、计划单列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商务主管部门：

为深入贯彻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、三中、四中、五中全会精神，全面落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部署，根据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以新业态新模式引领新型消费加快发展的意见》（国办发〔2020〕32号）要求，按照《2021 年商务工作要点》，我部将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市场监管总局、国家邮政局和中国消费者协会等部门和单位，以“品牌品质·惠享生活”为主题，遵循“政府指导，企业参与，市场化运作”的原则，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—5 月 10 日指导开展第三届“双品网购节”，促进新型消费提质扩容，释放下沉市场消费潜力，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。现就开展第三届“双品网购节”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总体要求

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充分借鉴历届“双品网购节”和“2021 全



扫描全能王 创建

国网上年货节”的成功经验,进一步深化“以节兴市”,将其打造成内容优、服务佳、口碑好的网上购物节,充分发挥“双品网购节”在规范引导、示范创新、促进消费升级等方面的作用。

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统筹疫情防控和活动实施,统一时间、统一标识、统一节奏,指导当地参与活动的电商企业,推出形式多样、内容丰富的网上促销举措。有条件的地方要积极出台网上促消费相关政策,通过发放电子消费券、网上购物券等方式,发挥杠杆作用,引导品质消费,释放消费潜力。要注重把握“消费升级”、“消费下沉”两个市场,突出创新、协调、绿色、开放、共享的新发展理念,发展直播电商、社交电商等新业态,推广个性化定制、柔性化生产(C2M)等新模式,培育“小而美”网络品牌,促进绿色消费。

二、抓实疫情防控

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按照党中央、国务院关于疫情防控决策部署,指导、督促、帮助电商企业因地制宜落实落细防疫措施,健全疫情防控机制,完善应急预案,规范商品包装、入库、分拣、配送等环节的防疫程序,特别要加强冷链全过程防疫管理。对于有实体经营场所的企业,要严格遵循《商场、超市疫情防控技术指南》《餐饮服务单位新冠肺炎疫情常态化防控技术指南》等防疫规范,加强设施设备、营业场所的疫情防控,加强防控培训和应急演练。



三、优选参与主体

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按照“广泛动员、自愿参加、优中选优”原则,依照活动总体要求和《第三届“双品网购节”活动总体方案》(详见附件1),指导当地电商企业制定具体实施方案,并根据实施方案及企业的商品服务质量、信用口碑、影响力等综合因素,推荐不超过5家企业参加活动,电子商务发达地区可适当增加推荐企业的数量。推荐企业名单请于3月20日前报送我部(电子商务司)。我部将研究评估后确定参加第三届“双品网购节”企业名单。

四、加强指导交流

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根据《第三届“双品网购节”活动总体方案》,因地制宜,精心策划当地活动方案,要在内容和形式上体现地方特色。当地活动方案请于3月20日前报送我部;要指导当地电子商务企业认真做好活动筹备,积极开展网上促销,密切跟踪企业资源投入、模式创新、销售情况等,及时将活动亮点、典型做法、突出成果及统计数据反馈我部,我部将择优通过简报等形式进行推广交流。

五、优化消费环境

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督促参与活动的企业严格遵守《电子商务法》《反垄断法》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和《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等法律法规,严禁“二选一”“大数据杀熟”以及销售假冒伪劣商



品等违法违规行为,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,做到品质可靠、价格合理、服务贴心、退货顺畅,不断提升线上消费体验,增强消费者获得感和满意度。各参与企业必须在活动前签署《承诺书》(详见附件 2),保证维护好消费者相关权益。

六、做好宣传总结

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通过传统媒体、新媒体等多种渠道开展活动的宣传预热,引导消费预期,倡导好品牌、高品质和绿色消费理念,扩大活动在城市和县、乡影响力。活动结束后,要及时进行数据统计,汇总典型案例,分析消费增长新亮点,提炼消费升级新特征,挖掘可复制可推广经验,并于 5 月 11 日前将当地活动的量化成效和全面情况报送我部。

七、落实组织保障

各地商务主管部门要高度重视第三届“双品网购节”,把此次活动作为推动消费升级和潜力释放、巩固经济回稳向好势头、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的重要举措,周密部署、细化分工、落实责任、精心组织,并积极与当地工信、市场监管、邮政、消费者协会等部门建立电商促消费工作机制,确保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并取得良好成效。



联系人： 王帅卿

王殿宁

电 话：010—85093723 010—85093748

传 真：010—65197902

邮 箱：wangshuaiqing@mofcom.gov.cn

附件：1. 第三届“双品网购节”活动总体方案

2. 承诺书



第三届“双品网购节”活动总体方案

一、目的

顺应消费升级趋势,以新业态新模式为引领,加快推动新型消费提质扩容,持续激发消费潜力,倡导品牌消费、品质消费,把扩大消费同提升人民生活品质结合起来,促进形成强大国内市场,增强消费对经济发展的基础性作用。

二、时间

2021 年 4 月 28 日 0 时—5 月 10 日 24 时

三、组织方式

按照“政府指导、企业参与、市场化运作”原则,商务部、工业和信息化部、市场监管总局、国家邮政局和中国消费者协会联合指导;各地商务主管部门会同相关单位积极出台促消费政策,推荐和组织电商企业参与;各电商企业探索创新商业模式,精选商品和服务,开展实折实扣的促销活动。

四、活动内容

(一)优选好品牌、高品质的商品和服务,推出数字化、网络化、智能化的商品,适应城乡居民新型消费需求。

(二)促进无接触交易,推动直播电商、社交电商健康发展,推广个性化定制、柔性化生产等新模式应用。



(三)培育“小而美”的网络品牌,活动期间首发一批新品。

(四)推广和打造一批农特产品网络品牌,丰富农村地区优质消费品网络供给。

(五)促进汽车等大宗商品线上消费,鼓励新能源汽车消费。

(六)扩大餐饮、旅游、文化、体育、医疗、教育等在线服务消费,促进线上线下融合发展。

(七)引导电商平台设立绿色产品销售专区,扩大节能、环保、绿色产品销售,增加绿色包装选项,推广可降解、可循环包装,促进绿色消费。

(八)支持外贸转内销商品消费,促进进口商品消费。

(九)推进电子商务企业与快递物流企业加强联动,落实快递包装相关标准和操作规范,保障商品及时安全配送,提升服务质量。

(十)培养提高消费者品牌意识、品质意识,保护消费者合法权益和个人隐私,营造放心消费的网络环境。

五、实施步骤

(一)活动筹备

3月20日,各地商务主管部门向商务部报送推荐企业名单和当地活动方案。

3月31日前,召开工作动员部署会,对第三届“双品网购节”活动进行统一部署。

3月31—4月22日,各地商务主管部门指导电商企业做好筹



备工作。

(二)预热启动

4月23日左右,召开媒体吹风会,传统媒体、新媒体、各电商企业同步宣传,进行活动预热。

(三)指导实施

4月28日—5月10日,指导电子商务企业积极开展网上促销,跟踪、交流活动的亮点、典型做法、创新模式和突出成果等。

4月29日和5月4日,各地商务主管部门分别向商务部报送当地活动的首日、截止五一假期结束的销售数据、特点和经验做法等情况。

(四)全面总结

5月11日—15日,对第三届“双品网购节”活动进行全面总结。



附件 2

承 诺 书

我公司自愿参加第三届“双品网购节”，并在活动中遵守以下承诺：

一、严格落实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各项规定要求，切实保证相关人员安全，做好商品、场所、交通工具的清洁、消毒等防护工作。

二、严格遵守《电子商务法》《反垄断法》《消费者权益保护法》和《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》等法律法规，切实履行电商平台主体责任。

三、推出安全、实惠、优质的商品和服务，着力打造“小而美”网络品牌，促进无接触交易，推动直播电商、社交电商等新业态健康发展。

四、扩大节能、环保、绿色产品销售，推广可降解、可循环包装，促进绿色消费。

五、建立投诉处理高效机制，设专人负责，快速响应处理消费者诉求，保障售后服务质量，维护消费者权益。

六、遵守行业规范，恪守商业道德，加强行业自律，履行社会责任，自觉接受社会监督，优化网络购物环境。

承诺方代表：_____（签章）



附 录

附录一：《中国书画函授大学肇庆分校建校二十周年纪念册》

附录二：《中国书画函授大学肇庆分校建校二十周年纪念册》

附录三：《中国书画函授大学肇庆分校建校二十周年纪念册》

附录四：《中国书画函授大学肇庆分校建校二十周年纪念册》

附录五：《中国书画函授大学肇庆分校建校二十周年纪念册》

附录六：《中国书画函授大学肇庆分校建校二十周年纪念册》

附录七：《中国书画函授大学肇庆分校建校二十周年纪念册》

附录八：《中国书画函授大学肇庆分校建校二十周年纪念册》

附录九：《中国书画函授大学肇庆分校建校二十周年纪念册》

附录十：《中国书画函授大学肇庆分校建校二十周年纪念册》

